

项目编号：11146-2024-QEO

#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贵州亿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 宋明珠

审核组员（签字）： 余家龙

报告日期： 2025年09月05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宋明珠

组员：余家龙



## 一、审核综述

###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宋明珠	组长	审核员	2022-N1EMS-2247783	33.02.02,33.02.04
	宋明珠	组长	审核员	2024-N1OHSMS-224778 3	33.02.02,33.02.04
	宋明珠	组长	审核员	2023-N1QMS-2247783	33.02.02,33.02.04
	余家龙	组员	审核员	2023-N1EMS-2262293	33.02.02,33.02.04
	余家龙	组员	审核员	2024-N1OHSMS-226229 3	33.02.02,33.02.04
	余家龙	组员	审核员	2023-N1QMS-2262293	33.02.02,33.02.04

###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田杰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进行第\_\_次监督审核□证书暂停后恢复□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保持认证资格。

###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 GB/T45001-2020 / ISO45001 : 2018 、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1996、用电安全导则 GB/T 13869-2017、服务标准化工作指南GB/T 15624-2011、信息技术大数据系统运维和管理功能要求GB/T 38633-2020、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安全运维管理指南GB/T 36626-2018、信息技术软件生存周期过程GB/T 8566-2007、计算机软件文档编制规范GB/T 8567-2006、现代设计工程集成技术的软件接口规范GB/T 18726-2011、企业信息化系统集成实施指南GB/T 26327-2010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5年09月05日 上午至2025年09月05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4年10月23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Q：信息系统集成、信息系统技术服务

E：信息系统集成、信息系统技术服务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信息系统集成、信息系统技术服务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高新区长岭街道都匀路 34 号通号科技广场 4#楼 1-13-11

办公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高新区长岭街道都匀路 34 号通号科技广场 4#楼 1-13-11

经营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高新区长岭街道都匀路 34 号通号科技广场 4#楼 1-13-11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项目名称：贵州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执法支队信息化中心建设工程项目

项目性质：信息系统集成、信息系统技术服务

项目地址信息：贵阳市观山湖区毕节路 1 号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0）项，涉及部门/条款:无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6 年 09 月 05 日前。

####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监视测量设备控制管理、生产和服务提供控制。产品和服务的放行控制

####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管理体系健全，领导能够重视，各部门能够贯彻执行体系文件。

###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最高管理者对管理体系重视和支持，对标准有一定程度的理解和掌握，积极组织督促和管理各部门，严格贯彻执行管理体系要求，从而确保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2) 风险提示：生产和服务提供过程控制。产品和服务放行控制。管理人员加强体系文件学习。

###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建立了与方针一致的文件化的管理目标。为实现总质量目标而建立的各层级质量目标具体、有针对性、可测量并且可实现。

公司的质量、环境、安全目标及完成情况：

质量、环境管理目标：

查《部门目标测量报告》

测量时间：2025 年第一季度

质量、环境、安全目标：

合同履约率 100%

火灾事故发生次数为 0



触电事故发生次数为 0  
重大交通事故发生次数为 0  
固废分类处置率 100%

查目标分解表，基本达到目标要求，目标量化情况良好。2025 年 01 月-2025 年 08 月对目标进行考核，均达到目标。

公司的上述质量目标与公司的质量方针保持了一致，包括了满足产品要求所需要的内容。

经核查，公司已将质量目标分解到各职能部门，制订了各部门的质量目标，基本能结合各部门工作实际，符合要求。提供有公司及各部门质量目标分析统计报告，实施情况具体见各部门审核记录。

公司建立的文件化的质量管理体系基本保持未变，保持了质量管理体系的完整性、一致性，持续满足了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

##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公司制定了《产品和服务控制程序》

明确了受控条件包括：

- a) 规定产品/服务/活动的特征以及拟获得结果的文件；
- b) 可获得和使用适宜的监视和测量资源；
- c) 适当阶段实施监视和测量活动；
- d) 为过程的运行提供适宜的基础设施和环境；
- e) 配备具备能力的人员，包括所要求的资格；
- f) 对特殊过程的确认和定期再确认；
- g) 采取措施防止人为错误；
- h) 实施放行、交付和交付后活动。

公司对信息系统集成、信息系统技术服务过程进行了控制。

项目部服务覆盖范围：信息系统集成、信息系统技术服务。

1、覆盖范围：信息系统集成

2、服务流程：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流程：

了解客户需求→技术服务方案确认→签订合同→项目实施→项目验收→售后服务

3、获得的作业指导书

已提供：《操作规程》、《监测数据质量保证制定》等。

4、为过程的运行提供适宜的基础设施和环境：查见有电脑、打印件、传真机、网络等；均进行了维护和保养。

5、监视和测量设备

经营范围信息系统集成。在信息系统集成过程简单，配置相应的监视和测量设备：寻线仪，缺少校准证书。 6、抽查公司信息系统集成控制情况：

系统集成流程：了解客户需求→技术服务方案确认→签订合同→项目实施→项目验收→售后服务。

现场查看，信息系统集成执行情况。

公司编制《产品和服务控制程序》，项目部对产品的服务过程进行了策划及控制。

现场查看正在实施项目为“贵州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执法支队信息化中心建设工程项目”。

项目主要目的：

- 1.实现指挥调度、日常会议、电视电话会议和举办各类大型作战演练活动
- 2.项目质量安全管理平台、试验室信息管理系统、养护室温湿度联网监控系统、试验仪器联网监控系统、水泥混凝土拌合站联网监控等系统，进行数据可视化展示
- 3.实现对下级各分支机构的远程监督；实现召开专项督查、综合督查任务



等

4.实现交通综合执法局质监支队监控应急指挥中心的多媒体系统“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可视化、平台化”。

项目主要工程内容：搭建系统硬件平台及配套工程设计实施；主机系统安装调试；网络系统的安装调试；配置网络设备与网络调试；安全系统的安装调试；系统功能调测；系统性能调测。

出示：《中标通知书》、《合同书》、《项目实施方案》等。

现场查看作业指导书获得及使用情况

出示：“贵州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执法支队信息化中心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组织方案》、《技术交底》、《安全教育记录表》、《测试报告》等。

现场查看设备记录表

主要有：十字螺丝刀、剥线钳、尖嘴钳、管钳、寻线仪等，设备使用完好。能够满足经营服务需求，公司对相关的设备进行了维护和保养，能够满足设备的运行和日常维护要求,从而确保满足规定要求。

现场察看检测设备使用情况记录表

在贵州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执法支队信息化中心中控室，查看贵州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执法支队信息化中心建设工程项目实施情况（本项目已进行到设备调试阶段）。该项目现场负责人：姚仁兵，配备工作人员3人。

抽查 1、顾客：云上贵州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服务项目：贵州省交通厅机房和会议系统运维项目，验收内容：机房维护维保服务机房维护维保服务包括汇金新机房以及嘉华老机房的设备维护、会议系统运维，项目开始时间：2025 年 1 月 11 日。

2、顾客：中国烟草总公司贵州省公司，服务项目：中国烟草总公司贵州省公司高清视频会议系统运维服务项目，验收内容：日常巡检，硬件设备状态检查、网络连通性测试，并做好记录。硬件维修，通过远程技术支持和现场支持后，若诊断为硬件故障，乙方提供核心设备免费维修服务，并且承担设备维修及邮寄往返运费等;在服务合同期内，设备拥有更快的维修优先权;同时硬件设备维修后，要负责恢复原设备中软件及系统配置。提供备用设备服务。项目开始时间：2025 年 6 月 16 日。

。。。。。。

信息系统技术服务过程基本能满足要求。

公司特殊过程确定为：集成服务过程。制定了《特殊过程规范》，对特殊过程的管理从：人员能力、过程设备能力、信息收集能力、服务过程记录、服务交付后的记录等进行了规定。通过作业指导书、配备相适应的监视和测量设备及有能力的人员，对特殊过程的服务质量予以控制，提供该特殊过程进行确认记录。。

### 2.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制定了《内部审核控制程序》进行内部审核过程控制。

查公司制定了《内部审核控制程序》，2025 年 8 月 20 日（上次内审时间：2024 年 9 月 19 日，符合要求）实施的内部审核，内容包括审核目的、审核范围、审核准则、审核具体日程安排、编制批准等，内容完整，条款安排合理，能够满足策划要求。

内审员：田杰、刘毅，均经过内审员培训，内审能力能满足要求。

提供各部门《内部审核检查表》，内容包括条款号、审核内容方法、审核记录和结果判定等，记录显示，审核组有按照计划要求进行，满足执行要求。

查《内审报告》中内部审核结论：公司依据 GB/T19001-2016、GB/T24001-2016 和 GB/T45001-2020 标准建立的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基本符合标准要求及本公司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要求，运行基本有效并保持。

查内审发现不符合 1 项，分布在综合人事部，不符合已验证关闭。

——内部审核控制基本有效。

内审比较简单，已和管代进行了沟通交流。



查公司策划了：管理评审控制程序。

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建立管理体系至今进行管评一次，提供了相应的记录，如下：

公司在 2025 年 8 月 28 日实施了管理评审活动，（上次评审时间：2024 年 9 月 26 日，符合要求）。

各部门负责人以及相关人员进行；主要的输入：

评审内容：

- a) 以往管理评审所采取措施的实施情况；
- b) 与管理体系相关的内外部因素的变化；包括合规义务，重要环境因素；
- c) 有关管理体系绩效和有效性的信息，包括下列趋势性信息：
  - 1) 顾客满意和相关方的反馈，包括抱怨；
  - 2) 目标的实现程度；
  - 3) 过程绩效以及服务的符合性；
  - 4) 不合格以及纠正措施；
  - 5) 监视和测量结果；
  - 6) 审核结果；
  - 7) 外部供方的绩效。
- d) 资源的充分性；
- e) 应对风险和机遇所采取措施的有效性；
- f) 持续改进的机会；

具体内容由责任部门或人员按职责分工负责收集和提供。

评审结论：

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及销售服务活动均能按国家、行业、地方、标准规范和其他要求运行，无违反规定的情况发生。

公司的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运行是适宜、充分和有效的，方针和目标是适宜的，应对风险和机遇采取的措施基本有效。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运行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通过本次管理评审，确保了管理方针、目标和管理体系持续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达到了持续改进的目的，为下一步外审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改进、纠正和预防措施摘要及责任部门：

加强各部门员工对公司管理制度的培训学习，管理者代表进行监督。由综合人事部组织在 2025 年 9 月底前完成管理制度的强化培训，总经理进行监督。

查已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完成了管理制度的培训。

能出示：管理评审改进措施、管理评审改进措施及验证表、培训记录表等；

管评已发放相关职能部门。

——基本符合。

##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组织策划了《不合格品管理程序》，符合企业实际和标准要求。明确了各类、各阶段的不合格的控制管控要求，并实施对不合格的处置方法选择、采取措施的程度取决于不合格的性质及其对产品的影响程度。确定和选择改进机会，并采取必要措施改进管理体系，实现管理体系的预期结果。体系运行以来未发生对不合格品进行让步放行的情况，部门对不合格品的性质、处理的措施及结论的结果进行了记录及保持。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基本满足要求。

###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组织策划了《纠正预防措施管理程序》，符合企业实际和标准要求。利用管理方针、管理目标、审核结果、分析评价、纠正措施以及管理评审提高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内审中的不符合项，采取了纠正措施，并对纠正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了跟踪验证。对生产及服务过程中发现的不合格品，已经按照要求进行了



处置。管理评审中有纠正措施状况的输入。管理评审提出的纠正措施已经整改完毕并验证。

###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近一年以来，没有发生重大质量事故及重大顾客投诉和行政处罚事件等。

###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无
- 2) 组织机构：无
- 3) 管理体系：无
- 4) 资源配置：无
-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无
-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无
- 7) 外部环境：无
-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无
- 9) 联系方式：无

###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针对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所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实施有效。

###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现场查公司宣传册、名片、产品包装及宣传栏等，未见认证证书及标志的违规使用情况发生。

###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推荐意见:**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 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 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 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宋明珠、余家龙



##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http://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